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  
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  
附屬公司（統稱「滙盈集團」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收益約為21,500,000港元，  
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26,700,000港元減少約20%。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約  
68,3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八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320,300,000港元，大幅減少約  
79%。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滙盈集團為擁有穩固基礎的金融服務集團，致力提供優質的金融服務及產品，以滿足大中華地區客戶在投資及財富管理方面的不同需要。本集團的專業領域涵蓋(i)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及交易業務、融資服務、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資產管理及保險經紀業務；及(ii)自營買賣業務。

## 業務回顧

### 一般概覽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環球經濟復蘇步伐由於中美貿易戰升級、經濟與政治政策不明朗及英國無協議脫歐等多個原因而放緩。中國經濟錄得近三十年來最緩慢的增長。於二零一九年第二季按年增幅僅有6.2%，尤遜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的6.4%。美國經濟亦回落至約2%的增長趨勢，距離美國再次出現衰退再近了一步。此等不利的經濟狀況導致香港市場氣氛謹慎。

股票市場方面，除二零一九年五月外，香港股市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一直保持升勢。於四月初，恒生指數（「恒指」）一度突破30,000點。及至二零一九年五月，美國對價值2,000億美元的中國貨品加徵關稅由10%增至25%，更威脅對另外價值3,000億美元的中國貨品進一步加徵關稅。中美貿易糾紛升級削弱了市場情緒，恒指因而於五月由約30,000點下挫至約27,000點。其後，市場預期國家主席習近平與美國總統特朗普會於二十國集團峰會期間恢復貿易談判，貿易緊張局勢一度緩和，市場亦於六月底從低位回彈，收復五月時的失地。每日平均成交額為979億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之1,266億港元下跌23%。此外，恒指於上半年錄得約10.4%的升幅。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市值為327,270億港元。

另一方面，香港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之集資總額達695億港元，冠絕亞洲。新上市公司總數為76間，當中70間於主板上市。此外，GEM首次公開發售的數目則由二零一八年同期的50間急跌至僅有6間。此乃由於二零一八年實施的改革計劃所致，除增加主板的彈性外，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亦在多方面提高GEM的上市要求，包括市值、最低公眾擁有量及現金流等，且將由GEM轉板至主板的門檻提高，旨在打破GEM誇張失實的局面。

作為一間金融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定然受到宏觀環境及本地市況所影響。儘管如此，本集團仍然憑藉為客戶所提供各式各樣的投資服務及產品以及雄厚的財政實力，讓本集團成為金融業界具競爭力的一份子。本集團之金融業務性質使其對經濟狀況及投資者情緒之轉變尤其敏感，而本集團始終堅守其基本策略，全力集中於發展及加強提供金融服務方面（包括(i)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及交易，以及融資服務業務，其中包括本地及海外證券交易、期貨及期權買賣、衍生工具及其他結構性產品買賣、配售及包銷、保證金融資以及放債等；(ii)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包括收購合併及向客戶提供公司秘書服務等）；(iii)資產管理；及(iv)保險經紀）及自營買賣業務之核心業務。事實上，憑藉穩固的財政實力及務實的經營策略，本集團銳意達致長遠而平衡的增長，掌握一切增長機遇，從而為股東提升價值。

### **於廣西成立一間合營證券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本公司宣佈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滙盈證券有限公司（「滙盈證券」）與三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合營協議（「合營協議」），於中國廣西省成立一間合營證券公司（「中國合營公司」）。待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證監」）發出批文後，預期中國合營公司將為全牌照證券公司，獲允許於中國提供證券經紀、交易及投資顧問、包銷、保薦及資產管理服務。根據合營協議，滙盈證券將出資其中人民幣445,000,000元（相當於約504,000,000港元），佔中國合營公司股權之44.5%。

本公司擬藉配售總本金額最多達8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以為於中國合營公司之投資提供資金，可換股債券乃根據一份同時訂立之配售協議配售，初步換股價為每股0.65港元。配售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將合共約為829,000,000港元，擬用於支付中國合營公司出資，另餘額擬用作擴展本集團之現有業務，以及於未來機會出現時用於其他潛在投資。此項投資不但有助鞏固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前景，更能成為本集團進軍及發展內地市場的踏腳石。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即經延長配售期間屆滿日期，本公司仍未能與配售代理達成協議以進一步延長配售期間，因此配售協議已於當日失效。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及滙盈證券尚未就成立中國合營公司取得中證監批准及授權。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之通函。

### **成立一間合營企業以出任有限合夥基金之保薦人**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該方」）訂立一份具有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二零一七年備忘錄」），內容有關建議成立一間合營企業（「合營公司」）以出任一個將專注於基建項目之有限合夥基金（「該基金」）之保薦人（「建議合資」）。二零一七年備忘錄須待訂約各方訂立載列建議合資之確切條款之正式協議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有權收購合營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不少於5%。成立合營公司及該基金初步所需之資金（「開辦費」）將由本公司與該方平均分擔，惟無論如何本公司之初步出資將以7,500,000港元為限。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就開辦費支付5,000,000港元。由於本公司未能與該方達成協議以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到期之二零一七年備忘錄延期，因此二零一七年備忘錄已於當日失效。經扣除開支後的剩餘資金將於完成賬目敲定後退回予本公司。有關交易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公佈披露。

### **認購北京順通泰達航空地面服務有限公司之註冊資本增資**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灝益（香港）有限公司（「灝益」）、北京天空晶世投資有限公司（「現有股東甲」）、北京泰合眾成管理科技中心（有限合夥）（「現有股東乙」）及北京順通泰達航空地面服務有限公司（「目標公司」）訂立一份投資協議（「投資協議」），據此，目標公司已同意有條件地將其註冊資本增資人民幣2,117,600元，而灝益已同意有條件地以現金人民幣15,000,000元作出資本投資以認購目標公司之註冊資本增資，溢價將計入目標公司資本儲備。於完成後，灝益將直接持有目標公司之15%股權，因此，本公司將間接持有目標公司之15%股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由於業務計劃調整，投資協議之訂約方已自願訂立一份終止協議（「終止協議」），據此，訂約方彼此同意投資協議予以終止及不再具有任何作用。終止協議各訂約方已免除及解除另一方於投資協議項下之一切法律責任，且不得再向其他方提出任何申索。有關交易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公佈披露。

### **設立保險經紀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滙盈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與盧炳雄先生（「盧先生」）訂立一份諒解備忘錄（「二零一九年備忘錄」），以向盧先生收購保險經紀公司Experts Management Limited之全部股本權益。正式買賣協議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訂立，收購事項已於同一日完成，現金代價約為2,300,000港元。

有關本集團各經營分部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務表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敬請參閱下列之「財務回顧」部分。

### **展望**

展望未來，二零一九年下半年的宏觀經濟環境仍然充滿挑戰。貿易談判進展將是未來市場情緒主要的不明朗因素。於二十國集團峰會上，中美雙方同意恢復貿易談判且不提及限期。恢復貿易談判消弭了市場上短期對貿易關係緊張的憂慮，短線推動市場情緒。然而，市場仍繼續關注貿易談判進展，而預期要達成貿易協議並非一朝一夕之事。政治風險於下半年仍為主要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在經濟放緩下，中國政府可能推出若干紓緩政策以維持經濟平穩增長。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允許將地方政府專案債券作為基建項目的權益資金來源。這將放寬項目融資的限制，加快項目上馬。預期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將有更多穩定經濟措施（包括財政及貨幣措施）出台，例如更多稅項及徵費削減及下調存款儲備金率。美國經濟亦可能面對上行壓力，聯邦儲備局預期將會削減利率。這將有助刺激市場情緒，市場於短期內甚可能維持波動。

二零一九年香港預期將維持全球其中一個最大首次公開發售市場的地位。上市改革仍在進行。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同股不同權主板上市公司將納入滬港通及深港通。這意味著該等公司將有更多機會向國際及國內投資者集資。上海與深圳的首次公開發售情緒亦可能因科創板、滬倫通及可能有更多A股納入MSCI明晟指數等措施而有所支持。儘管科創板短期對A股有所影響，惟香港仍較受科技公司、醫藥及尚未有收益的生物科技公司以及教育公司等新經濟公司歡迎，應可吸引最大的市場關注。

本集團之業務策略包括壯大核心業務從而擴闊收益基礎，以及擴大業務企劃藉以拓展新興市場。本集團將繼續以卓越的營運能力為客戶提供專業服務，同時投放更多資源以於機遇出現時尋求業務多元化發展及業務收購，藉以鞏固本集團於香港及其他地區全方位的地位。本集團將不斷開拓中國市場的商機。與此同時，本集團亦於本地金融市場捉緊能帶來可觀增長及回報之機遇，而屆時亦將投放更多資源。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綜合收益約為21,5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26,700,000港元減少約20%。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約68,3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八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320,300,000港元，大幅減少約79%。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股東應佔綜合虧損大幅減少之主要原因是(i)並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購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虧損約47,400,000港元；(ii)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減少約114,500,000港元；(iii)持作買賣財務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減少約32,000,000港元；(iv)僱員成本減少約37,000,000港元；及(v)融資成本減少約11,700,000港元。

為便於省覽，謹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之本集團收益及分部資料重新整理轉載如下：

## 收益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
	佔總收益 比例		佔總收益 比例		
	千港元	%	千港元	%	
來自以下各項之收益：					
經紀及融資業務	16,123	75%	20,748	78%	(22%)
經紀佣金及其他相關費用	6,203	29%	11,577	44%	(46%)
包銷、分包銷、配售及 分配售佣金	560	3%	-	-	100%
來自經紀業務客戶之利息收入	6,064	28%	4,319	16%	40%
來自放債業務客戶之利息收入	3,296	15%	4,852	18%	(32%)
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業務	5,362	25%	5,961	22%	(10%)
資產管理業務	-	-	-	-	-
保險經紀業務	-	-	-	-	-
自營買賣業務	-	-	-	-	-
總收益	21,485	100%	26,709	100%	(20%)

## 分部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業績：		
經紀及融資業務	9,678	(2,362)
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業務	(1,528)	(1,061)
資產管理業務	(793)	(778)
保險經紀業務	(111)	-
自營買賣業務	(31,677)	(66,752)
集團分部虧損	(24,431)	(70,953)
收購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虧損	-	(47,436)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0,397)	(124,887)
未分配行政成本	(32,855)	(78,16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10)	-
除稅前虧損	(67,693)	(321,436)
所得稅(開支)抵免	(636)	1,151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虧損	(68,329)	(320,285)

### 經紀及融資業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即滙盈證券及滙盈期貨有限公司提供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及買賣服務、保證金融資服務，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本公司亦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滙盈財務有限公司提供放債服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紀及融資業務錄得約16,100,000港元之總收益，而去年同期則約為20,700,000港元，跌幅約為22%，而此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75%。



本集團其中一項主要收益來源，即買賣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之經紀佣金收入與其他相關費用由去年同期約11,600,000港元下跌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200,000港元，跌幅約為46%，而此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9%。本集團之經紀交易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有所減少，蓋因每日平均成交額較去年同期下跌約44%。

此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融資業務利息收入總額由去年同期約9,200,000港元上升約2%至約9,400,000港元，而此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43%。此收益包括經紀業務及放債業務產生之利息收入。該等利息收入當中，本集團來自經紀業務客戶之利息收入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約6,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40%。收入增長主要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經紀業務客戶提供之平均貸款組合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約39%。

一如前述，本集團亦向客戶提供放債服務，此乃旨在擴闊集團收益基礎，同時為客戶在財政上帶來更大的靈活性，以滿足彼等之個人及業務需要。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提供放債服務所產生之利息收入約為3,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4,900,000港元減少約32%。此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放債業務之平均貸款組合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0%。

本集團致力實施信貸監控政策及程序，以不時檢討客戶的信貸質素及信貸額，藉以將集團的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之信貸監控政策及程序乃主要以無抵押呆賬風險為基礎，並經評估本集團所持有客戶抵押品之公平值、評定客戶賬項之可收回成數以及賬齡分析。由於本港經濟不時出現波動，因此本集團在提供融資服務方面將採取更為審慎的態度。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本集團之信貸監控政策及程序，有約2,500,000港元應收經紀及融資業務客戶款項之額外減值虧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100,000港元之減值虧損)。本集團將向相關客戶採取一切必要法律行動以跟進未償還貸款。有關應收客戶款項減值虧損之詳情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披露。

此外，本集團為客戶提供配售及包銷服務，並為多家香港上市公司出任集資活動之配售代理及包銷商。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配售及包銷佣金約為56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將繼續投放資源以掌握本港首次公開發售及其他集資活動所展現之機遇。

整體而言，經紀及融資業務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約8,800,000港元之除稅後經營溢利，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2,900,000港元。

### **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業務**

本公司透過其中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滙盈融資有限公司（「滙盈融資」）向其客戶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滙盈融資獲香港多家上市公司委聘為多宗企業交易之財務顧問。

此外，本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滙盈秘書服務有限公司為上市及私人公司提供企業服務，包括公司秘書服務、註冊辦事處及商業服務等。

整體而言，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業務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運表現與去年同期相若，錄得收益約5,400,000港元及除稅後經營虧損約1,500,000港元，至於去年同期則錄得收益約6,000,000港元及虧損約1,100,000港元。

### **資產管理業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滙盈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經營之資產管理業務錄得約800,000港元之除稅後經營虧損，至於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800,000港元，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專業費用等一般經營開支。

本集團繼續積極尋求有助拓展資產管理業務之新商機及資源，藉以提升本集團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水平，以迎合客戶漸趨多元化及與日俱增之需求。過去數年，本港資本市場一直波動且充滿變數，令集團的資產管理業務發展更添困難。儘管如此，本集團仍繼續努力接洽潛在客戶，藉以了解彼等之需要、建立長期業務關係，最終向彼等提供切合個人需要之投資及財富管理服務，為彼等創造更大價值。

### **保險經紀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本集團完成收購保險經紀公司Experts Management Limited之全部股本權益。Experts Management Limited已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業績自收購日期起綜合計入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回顧期內，保險經紀業務並無錄得任何收益。儘管如此，本集團相信打進保險經紀業能與本集團現有業務組合產生協同效益，與本集團提供的現有金融服務相輔相成。

自收購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保險經紀業務錄得約100,000港元之除稅後經營虧損，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等一般經營開支。

### **自營買賣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屬持作買賣財務資產）約174,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300,000港元），乃按市值列賬。該等上市股本證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約佔本集團總資產之16%（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本集團決定將業務分散至其他範疇，因此預留用於自營買賣業務的資源將會逐步縮減。

本集團主要藉著於第二市場購買而作出投資。管理層嚴格遵守內部證券投資政策，並會於有需要時先提請董事會批准，務求提升股東財務回報的同時亦限制其相關風險。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證券投資之淨出售額約為50,1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自營買賣業務並無錄得任何收益。此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買賣投資確認虧損淨額約29,500,000港元（包括已變現虧損約14,200,000港元及未變現虧損約15,3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同期則錄得虧損淨額約61,500,000港元（包括已變現收益約2,800,000港元及未變現虧損約64,3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分析如下：

行業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之市值 千港元	佔本集團 總資產百分比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 未變現收益／ (虧損) 千港元
能源	42,088	4.0%	(1,652)
資訊科技	56,726	5.3%	(1,493)
消費品及服務	17,984	1.7%	(11,283)
地產及建築	17,035	1.6%	(2,092)
原材料	17,893	1.7%	1,778
金融	10,386	1.0%	(2,066)
工業	12,709	1.2%	1,459
	<u>174,821</u>	<u>16.5%</u>	<u>(15,349)</u>

儘管不同行業的表現參差，惟本集團審慎展望投資組合，會堅定作出任何策略舉措。

整體而言，本集團之自營買賣業務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約31,700,000港元之經營虧損，至於去年同期則為虧損約66,800,000港元。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指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收購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中國富強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變動。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乃以獨立專業估值師所編製之估值報告為基礎，即中國富強可換股債券及認沽期權之公平值分別約188,100,000港元及105,600,000港元。本集團於損益賬確認中國富強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減少淨額約10,400,000港元。

### **未分配行政成本**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分配行政成本約為32,9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78,200,000港元，主要包括未分配企業經營開支。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未分配行政成本大幅減少約45,300,000港元，主要源自以下各項之減少：(i)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授出之66,256,000份購股權之以股本支付之購股權開支之企業部份約31,000,000港元；(ii)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及六月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及(iii)本集團為業務發展作出之企業經營開支，如員工成本及應酬差旅開支。

###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約600,000港元之所得稅開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稅項抵免1,200,000港元)，當中包括香港利得稅及本集團中國代表處之中國企業所得稅之即期稅項開支淨額約800,000港元及遞延稅項抵免約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稅項開支600,000港元及遞延稅項抵免1,800,000港元)。

###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融資成本約為2,000,000港元，至於去年同期則約為13,700,000港元。融資成本主要包括(i)本公司所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推定利息；及(ii)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租賃負債之推定利息。期內融資成本大幅減少乃由於債券持有人陸續將可換股債券換股，令相關之推定利息減少。

### **僱員人數及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合共66名僱員(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名)，另有18人為經紀服務之自僱客戶主任(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名)，僱員中62人及4人分別於香港及中國工作(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人及6人)。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薪金及員工福利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員工佣金分別約為20,500,000港元及1,200,000港元，至於去年同期則分別約為53,700,000港元及5,000,000港元。有關詳情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披露。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薪金及員工福利成本減少約33,200,000港元主要乃由於並無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授出之購股權確認以股本支付之購股權開支約19,800,000港元以及於二零一八年終止僱傭合約之付款增加。

本集團僱員的甄選、薪酬水平及擢升乃根據彼等之表現及資歷而定。除基本薪金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外，本集團亦向其僱員提供醫療保險、銷售佣金、酌情表現花紅、酌情購股權及獎勵股份。此外，本集團亦有為僱員提供或資助與其工作相關之培訓及發展課程。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及來自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收益為其業務運作及投資提供資金。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資金政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款，而幾乎全數銀行結餘及現金均以港元定值。本集團擬致力減低外匯風險。此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所有銀行結餘及現金均存放於定期存款、儲蓄存款及往來賬戶。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融資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0港元，乃一間銀行授予滙盈證券，須以40,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及本公司所提供100,000,000港元之企業擔保作抵押。在可動用銀行融資額當中，40,000,000港元為一般短期貨幣市場貸款及往來賬戶透支。另外50,000,000港元則為保證金融資業務之短期貨幣市場貸款，一經動用須以滙盈證券保證金客戶之上市證券作抵押。餘額10,000,000港元乃用於留作未結算支票提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流動資產淨值以及股東資金（不包括客戶獨立賬戶）分別約為113,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8,000,000港元）、767,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6,900,000港元）及970,9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9,300,000港元），分別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18%、增加約43%及減少約7%。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維持於約16.9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倍）此滿意水平。這顯示出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維持強健之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230,951,598股（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30,951,598股）。

### **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抵押資產(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0港元銀行存款向一間銀行抵押，以為滙盈證券獲授之銀行融資作抵押)。

### **外匯風險**

按照本集團政策，各經營實體均盡量以當地貨幣經營，以減低外匯相關風險。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絕大部分的主要業務均以港元進行及入賬。因此，外匯風險的影響極微，毋須為外匯風險作出對沖。鑑於營運需要，本集團將繼續不時監察外匯風險，並採取必要行動以降低滙兌相關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上文「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資本架構」一節所述滙盈證券取得之銀行融資100,000,000港元向一家銀行提供為數100,000,000港元之財務擔保。

除上文「經紀及融資業務」一節所述本集團採取之法律行動外，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並無涉及或面臨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總借款(為銀行借款及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佔股東權益約為0.03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6倍)。

### **所持重大投資、其表現及未來展望**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持重大投資、其表現及未來展望之詳情於上文「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及「自營買賣業務」各節披露。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上文「設立保險經紀業務」一節所述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外，本集團並無完成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

### **未來一年之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及預計資金來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除下文「報告期後事項」一節所披露外，本集團於未來一年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已知計劃及預計資金來源。當本集團未來開始尋求不同的投資或項目時，將會產生重大資本開支。本集團將因應合適情況，以其內部資源及／或不同形式可供選擇之融資方式，為有關投資或項目提供資金。

此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添置物業及設備已訂約但未作出撥備之任何重大承擔。有關本集團資本承擔之詳情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披露。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本公司與Macarthur Court Acquisition Corp.（「認購人」）訂立一份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提呈發售初步認購金額為99,000,000港元之220,000,000股初步認購股份（「初步認購股份」）以供認購，而認購人則(i)同意認購有關金額之初步認購股份；及(ii)具有可於認購及建議配發及發行初步認購股份（「初步股份認購」）之完成日期起計一年內按進一步認購金額36,000,000港元認購進一步80,000,000股認購股份（「進一步認購股份」）及本金總額99,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之選擇權，但並無責任作出認購。

在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認購人（或透過其代名人）將認購及本公司將向認購人（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初步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45港元（「認購價」）。初步認購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7.87%；及(ii)本公司經發行初步認購股份所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15.16%。



在初步股份認購完成及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認購人(或透過其代名人)將具有可於初步股份認購之完成日期起計一年內按認購價認購進一步認購股份及相當於本金總額之可換股債券之選擇權，但並無責任作出認購。根據可換股債券換股得出之換股股份及進一步認購股份合共相當於(i)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4.37%；及(ii)本公司經於可換股債券悉數換股後所發行之換股股份及進一步認購股份所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19.60%。

於本公佈日期，初步股份認購尚未完成。

承董事會命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符耀文

香港  
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21,485	26,709
其他收入	4	2,269	1,752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229)	(28)
收購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虧損		–	(47,436)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0,397)	(124,887)
持作買賣財務資產之已變現及 未變現虧損淨額		(29,524)	(61,549)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淨額		(2,464)	(6,008)
員工成本	6	(21,676)	(58,694)
佣金開支		(2,594)	(2,096)
物業及設備折舊	12	(1,704)	(1,14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	(2,817)	–
融資成本	7	(1,958)	(13,689)
其他經營開支		(18,074)	(34,366)
分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10)	–
除稅前虧損		(67,693)	(321,436)
所得稅(開支)抵免	8	(636)	1,151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9	(68,329)	(320,285)
每股虧損(港仙)			
基本	11	(5.55)	(37.98)
攤薄	11	(5.55)	(37.98)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商譽		2,016	–
交易權		–	–
其他無形資產		1,246	1,24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979	9,989
物業及設備	12	7,272	2,844
法定按金		3,015	2,988
租金及水電按金		1,868	1,578
使用權資產	13	14,109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	15	–	304,081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入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	14	207,084	207,084
		<u>246,589</u>	<u>529,810</u>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16	217,454	167,92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6,267	22,429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	15	468,505	240,282
已抵押銀行存款		–	4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	113,298	138,032
		<u>815,524</u>	<u>608,670</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8	39,362	24,390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7,798	6,893
應繳稅項		1,216	537
短期銀行借款	19	–	40,000
		<u>48,376</u>	<u>71,820</u>
<b>流動資產淨額</b>		<u>767,148</u>	<u>536,85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013,737</u>	<u>1,066,660</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債券	20	<b>27,515</b>	26,116
遞延稅項負債		<b>1,050</b>	1,282
租賃負債	13	<b>14,239</b>	—
		<u><b>42,804</b></u>	<u>27,398</u>
<b>資產淨額</b>		<u><b>970,933</b></u>	<u>1,039,262</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1	<b>1,585,239</b>	1,585,239
儲備		<b>(614,306)</b>	(545,977)
<b>權益總額</b>		<u><b>970,933</b></u>	<u>1,039,262</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585,239	123,758	17,536	(550)	51,631	(767)	(737,585)	1,039,262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68,329)	(68,32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585,239	123,758	17,536	(550)	51,631	(767)	(805,914)	970,93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855,363	123,758	-	-	20,406	(767)	(246,575)	752,185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之影響	-	-	-	(550)	-	-	(4,694)	(5,244)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 經調整結餘	855,363	123,758	-	(550)	20,406	(767)	(251,269)	746,941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320,285)	(320,285)
確認以股本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	-	-	-	31,322	-	-	31,322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431	-	-	-	(97)	-	-	334
確認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	-	310,819	-	-	-	-	310,819
確認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之遞延稅項負債	-	-	(24,593)	-	-	-	-	(24,593)
因可換股債券換股而發行股份	167,473	-	(78,218)	-	-	-	-	89,255
可換股債券換股時撥回遞延 稅項負債	-	-	6,335	-	-	-	-	6,335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023,267	123,758	214,343	(550)	51,631	(767)	(571,554)	840,128

附註：

(a) 資本儲備

根據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生效之股本重組計劃，香港高等法院批准削減本公司股本及註銷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削減股本賬及註銷股份溢價賬所產生之進賬與累計虧損對銷後之總額為123,758,200港元，已撥入本公司之資本儲備賬。該資本儲備賬不會被視為已變現溢利，而被視為本公司之不可分派儲備，直至及除非本公司於該頒令當日之應付賬已悉數償付為止。鑑於本公司已悉數償付結欠債權人之有關債務，故本公司認為，此儲備已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

(b)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向非控股權益分別收購滙盈融資有限公司及滙盈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各自餘下之9.9%及8.84%股本權益之購買代價與所收購款項之間的差額，有關收購已於二零一二年完成。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u>26,176</u>	<u>(28,064)</u>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u>(8,400)</u>	<u>(41,600)</u>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u>(42,510)</u>	<u>306</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24,734)	(69,35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138,032</u>	<u>228,190</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銀行結餘及現金	<u>113,298</u>	<u>158,832</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81-185號中怡商業大廈6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金融服務及自營買賣業務。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管理層於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資料時需要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其足以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以年初迄今為基準計算之資產、負債、收入與開支之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有所出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說明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列示，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為比較資料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有關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自該等財務報表取得。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所規定須予披露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要求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交付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出具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並無載有該核數師在不就其報告作保留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促請注意的任何事宜；亦無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所作出的陳述。



###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票據乃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量。

除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所引致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早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其他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列報之金額及／或當中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租賃會計處理方法引入新訂及經修訂規定。其透過刪除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之間的差別及規定就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引入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的重大變動。與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相反，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之規定大致維持不變。該等新會計政策之詳情於下文詳述。本集團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之累計影響確認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權益期初結餘之調整(如適用)，而按該準則之具體過渡條文所允許並無重列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間的比較資料。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可作比較，因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編製。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選擇應用實際權宜方式豁免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的安排的評估。其僅就過往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並未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不予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僅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當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主要影響描述如下。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就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低價值資產租賃及剩餘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之租賃除外）。此等租賃乃按餘下租賃付款之現值（使用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承租人之增量借款利率貼現）計量。

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乃按相等於租賃負債之金額（經任何預付或應計付款之金額作出調整）計量。

下表概述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並無載列不受調整影響之項目。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附註a)	-	13,622	13,6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b)	22,429	(442)	21,987
租賃負債 (附註c)	-	(13,180)	(13,180)

附註：

- (a)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乃按相等於租賃負債之金額（經任何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之租賃相關之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之金額作出調整）計量。
- (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42,000港元之預付租金被調整為使用權資產。
- (c) 應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之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5.37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緊接首次應用日期前當日)經營租賃承擔(使用增量借貸利率貼現)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之租賃負債之間的差額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16,665
減：短期租賃及餘下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完結之其他租賃	(2,043)
減：預付租金	(442)
	14,180
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增量借貸利率貼現	13,18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13,180

(ii) 應用實際權宜方式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本集團使用該準則允許之以下實際權宜方式：

- 不重新評估合約在首次應用當日是否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反之，就於過渡日期之前訂立之合約，本集團依賴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作出的評估；
- 對具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
- 依賴過往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對租賃是否繁重的評估作為進行減值評估的替代方法；
- 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餘下租期少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入賬為短期租賃；
-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排除初始直接成本；及
- 當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約的選擇權時，以事後分析結果確定租期。

(iii) 新會計政策概要

**租賃**

**租賃之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以代價換取控制某已識別資產之權利，該合約即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合約成立時，本集團會評估合約是否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其作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安排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租賃負債，惟短期租賃（定義為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除外。就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租賃付款為經營開支，惟倘有另一系統基準更能代表耗用租賃資產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則作別論。

**租賃負債**

於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租賃負債。該等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之利率予以貼現。倘該利率不可輕易釐定，則本集團會採用其增量借款利率。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租賃付款（包括實質上為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可變租賃付款，其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時使用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
-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金額；
-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倘合理確定承租人行使該等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之罰金付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

租賃負債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租賃負債其後藉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利息（採用實際利率法）及藉減少賬面值以反映所作出之租賃付款予以計量。

每當發生以下情況，租賃負債即予重新計量（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更改或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評估出現更改，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藉著使用經修改貼現率將經修改租賃付款貼現予以重新計量。
- 由於指數或利率更改或保證剩餘價值下之預期付款更改導致租賃付款更改，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藉著使用初始貼現率將經修改租賃付款貼現予以重新計量（除非租賃付款更改乃由於浮動利率更改所致，在此情況下將採用經修改貼現率）。
- 租約出現修訂而租賃修訂並不入賬為獨立租賃，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藉著使用經修改貼現率將經修改租賃付款貼現予以重新計量。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租賃負債、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及任何初始直接成本之初步計量，減去已收取的租賃優惠。

每當本集團產生拆除及移除租賃資產、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之成本責任時，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確認及計量撥備。成本計入相關使用權資產中。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釐定使用權資產是否已減值，並就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

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計量。使用權資產乃按租期及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折舊。倘租賃轉移相關資產之所有權或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預期行使購買權，則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之使用年期內折舊。折舊於租賃開始日期開始計算。

本集團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將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呈列為獨立項目。

#### *租賃修訂*

倘發生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訂入賬為獨立租賃：

- 修訂藉加入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之權利以增加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所增加之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之單獨價格及反映特定合約之實際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之任何適當調整。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主要來自金融服務業務(其中包括提供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及買賣;提供保證金融資及放債服務;提供配售及包銷服務;提供合併與收購服務,及其他企業融資相關顧問服務),以及自營買賣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收益</b>		
<b>與客戶訂立合約之收益</b>		
按主要服務劃分		
—買賣證券及期貨及期權合約所得經紀佣金及其他相關費用	6,203	11,577
—包銷、分包銷、配售及分配售佣金	560	—
—安排、轉介、顧問及其他費用收入	5,362	5,961
	<u>12,125</u>	<u>17,538</u>
<b>來自其他來源之收益</b>		
—來自客戶之利息收入	9,360	9,171
	<u>21,485</u>	<u>26,709</u>
<b>其他收入</b>		
來自認可機構之利息收入	486	287
來自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收入	1,523	1,464
雜項收入	260	1
	<u>2,269</u>	<u>1,752</u>
<b>收入總額</b>	<u>23,754</u>	<u>28,461</u>

本集團各經營業務乃按所提供產品及服務之性質分開組織及管理，各分部為一個策略業務，其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所面對之風險及賺取之回報，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本集團經營金融服務及自營買賣業務，並將業務分為五個經營分部，即經紀及融資業務、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業務、資產管理業務、保險經紀業務及自營買賣業務，並據此向本集團執行委員會（即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彙報。上述五個經營及須予報告分部之詳情概述如下：

- (i) 經紀及融資業務分部從事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及買賣、提供保證金融資及放債業務，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
- (ii) 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業務分部從事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及公司秘書服務；
- (iii) 資產管理業務分部從事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 (iv) 保險經紀業務分部從事提供保險經紀服務；及
- (v) 自營買賣業務分部從事股本證券、債務證券及其他金融產品買賣。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經營分部之收益及業績資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企業融資及					分部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紀及 融資業務 千港元	其他顧問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資產管理 業務 千港元	保險經紀 業務 千港元	自營買賣 業務 千港元			
分部收益	16,123	5,362	-	-	-	21,485	-	21,485
分部間銷售額	16	926	-	-	-	942	(942)	-
	<u>16,139</u>	<u>6,288</u>	<u>-</u>	<u>-</u>	<u>-</u>	<u>22,427</u>	<u>(942)</u>	<u>21,485</u>
分部溢利(虧損)	<u>9,678</u>	<u>(1,528)</u>	<u>(793)</u>	<u>(111)</u>	<u>(31,677)</u>	<u>(24,431)</u>	<u>-</u>	<u>(24,431)</u>
未分配行政成本								(32,855)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 損益賬處理(「按公平值 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 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 變動								(10,397)
分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10)
期內除稅前虧損								<u>(67,693)</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企業融資及				分部總計	對銷	總計
	經紀及 融資業務	其他顧問 服務業務	資產管理 業務	自營買賣 業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20,748	5,961	-	-	26,709	-	26,709
分部間銷售額	194	54	-	-	248	(248)	-
	<u>20,942</u>	<u>6,015</u>	<u>-</u>	<u>-</u>	<u>26,957</u>	<u>(248)</u>	<u>26,709</u>
分部虧損	<u>(2,362)</u>	<u>(1,061)</u>	<u>(778)</u>	<u>(66,752)</u>	<u>(70,953)</u>	<u>-</u>	<u>(70,953)</u>
未分配行政成本							(78,160)
收購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 處理之財務資產之虧損							(47,436)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u>(124,887)</u>
期內除稅前虧損							<u>(321,436)</u>

分部溢利或虧損指未就未分配行政成本、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分佔聯營公司之虧損及收購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虧損調整前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產生之虧損。此乃向本集團執行委員會報告以供分配資源及評定表現之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名客戶，其收益約為2,959,000港元)。本集團之業務運作主要設於香港(常駐地)。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對外客戶之收益主要源自香港。除金融票據外，本集團幾乎全部非流動資產均與香港業務有關及位於香港。

由於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提供予本集團執行委員會，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虧損	(225)	(149)
滙兌(虧損)收益淨額	(4)	121
	<u>(229)</u>	<u>(28)</u>

## 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員工佣金	1,208	5,037
薪金及工資	17,562	30,425
員工福利	733	1,392
招聘成本	6	53
長期服務金／年假福利撥備	188	71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75	708
酌情表現相關獎金及約滿酬金撥備	1,504	591
以股本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	19,770
	<u>21,676</u>	<u>58,694</u>

##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項目之利息：		
可換股債券	1,577	13,661
銀行貸款	11	28
租賃負債(附註13)	370	—
	<u>1,958</u>	<u>13,689</u>

## 8.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836	624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27	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4	(1)
遞延稅項		
本期間	(231)	(1,783)
	<u>636</u>	<u>(1,151)</u>

兩段期間之香港利得稅乃以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利得稅兩級制(8.25%及16.5%)計算。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代表處須按25%(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約448,19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7,935,000港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分別就約4,48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85,000港元)之稅項虧損及約5,36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66,000港元)之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無就其餘約443,71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3,450,000港元)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蓋因未來溢利來源無法預測。該等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不設屆滿日，但須經香港稅務局另行批准，方可作實。

## 9.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包含於其他經營開支：		
核數師酬金	540	630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	2,657	4,970
應酬差旅開支(主要就業務發展而產生)	3,331	4,918
	<u>6,528</u>	<u>10,518</u>

## 10. 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本公司董事決定不會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

##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虧損</b>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b>(68,329)</b>	(320,285)
	千股	千股
<b>股份數目</b>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230,952</b>	843,356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未償還可換股債券換股，因行使可換股債券會導致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減少。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因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份平均市價。

## 12. 物業及設備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初／年初賬面值	<b>2,844</b>
添置	<b>6,710</b>	869
折舊	<b>(1,704)</b>	(2,108)
撇銷／出售	<b>(578)</b>	(621)
期末／年末賬面值	<b>7,272</b>	2,844

### 13.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a) 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就租賃物業確認約13,622,000港元之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有關租賃物業之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約為14,109,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僱員住所訂立租賃協議，該租賃包含於租賃合約期間內之最低租賃付款條款。

#### (b) 租賃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確認約13,180,000港元之租賃負債。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租賃負債之賬面值約為14,239,000港元。

#### (c)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損益賬確認之金額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變動載列如下：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未經審核)	13,622	13,180
增加	3,304	3,188
於損益賬確認之折舊開支	(2,817)	–
於損益賬確認之利息開支	–	370
租賃付款	–	(2,499)
	<hr/>	<hr/>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4,109	14,239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損益賬就短期租賃確認約2,657,000港元之租賃開支。

14.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入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a及b)	<b>207,084</b>	207,084
就報告目的分析作非流動資產	<b>207,084</b>	207,084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160,000,000港元2厘票面息率之可換股債券予獨立第三方遠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收購Hackett Enterprises Limited所發行全部股本證券之18%之投資的代價，該公司為一間於塞舌爾共和國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中國提供貸款融資及金融顧問服務，以及於香港提供放債服務。該等投資於初步確認乃分類為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入表處理（「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入表處理」），隨後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表確認，並累計入投資重估儲備。
- (b) 此金額亦包括本集團於兩間分別於香港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所發行非上市股本證券5%及5%之投資。該等公司之主要業務分別為於中國及香港投資控股。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投資之公平值約為零港元。

15.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可換股債券(附註)	<b>188,079</b>	224,573
衍生財務資產(附註)	<b>105,605</b>	79,508
持作買賣財務資產		
—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b>174,821</b>	240,282
	<b>468,505</b>	544,363
就報告目的分析：		
非流動資產	—	304,081
流動資產	<b>468,505</b>	240,282
	<b>468,505</b>	544,363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本公司與Pacific Alliance Limited（「PAL」，作為賣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購買、而PAL同意出售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富強」，股票代號：290）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發行本金額為153,585,000港元之三年期2厘息無抵押可贖回可換股債券（「中國富強可換股債券」），所涉及之總代價為400,000,000港元（「收購事項」）。當中40,000,000港元之代價乃以現金支付，其餘360,000,000港元之代價則以本公司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方式支付。中國富強可換股債券可按初步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0.06港元（可予調整）兌換為2,559,750,000股換股股份。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完成。中國富強可換股債券乃分類為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及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因應本公司向中國富強承諾本公司不會於完成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包括該日）行使中國富強可換股債券所附帶之換股權，PAL向本公司授出認沽期權，可要求PAL向本公司購買中國富強可換股債券（以76,792,500港元之本金額為限）。債券持有人之認沽期權乃分類為衍生財務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及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中國富強可換股債券及認沽期權之公平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為188,079,000港元及105,605,000港元，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二項式模式」）計算，其輸入數據概述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發行人之股價	0.066港元
發行人之實際利率	13%
無風險利率	1.69%
發行人之預期波幅	54%
發行人之股息率	0%

發行人之實際利率乃參考與發行人業務及信貸評級相若之可資比較公司之平均債券回報率釐定。無風險利率乃參考於估值日期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前後香港政府債券於行使期之回報率釐定。預期波幅乃使用於估值日期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於行使期內發行人股價歷史波幅釐定。

## 16. 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進行以下交易 而產生之應收賬款：		
證券交易 (附註a)：		
結算所	884	763
現金客戶	24,477	15,821
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 (附註a)：		
結算所	18	17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提供企業融資及 其他顧問服務而產生之應收賬款 (附註a)	4,056	5,673
	<b>29,435</b>	<b>22,274</b>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進行放債服務業務 而產生之應收賬款 (附註b)	103,082	60,552
減：減值虧損	(37,251)	(40,469)
	<b>65,831</b>	<b>20,083</b>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進行以下交易 而產生之應收賬款 (附註c)：		
證券交易：		
保證金客戶	133,456	131,157
減：減值虧損	(11,268)	(5,587)
	<b>122,188</b>	<b>125,570</b>
	<b>217,454</b>	<b>167,927</b>

本集團按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或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應收賬款之虧損準備。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應收賬款過往之違約經驗採用撥備方陣估計，並就應收賬款獨有之因素、抵押品最近期估值、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現行及預測狀況發展方向之評估作出調整。



附註：

- (a)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進行買賣證券交易而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為買賣日期後兩個交易日，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進行買賣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而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為買賣日期後一個交易日。應收結算所賬款及大部分應收現金客戶賬款指因進行買賣證券交易業務而產生之待結算交易。

因進行買賣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而產生之應收賬款(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除外)之賬齡分析(按買賣日期計算)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24,849	16,158
31至90日	220	101
超過90日	310	342
	<u>25,379</u>	<u>16,601</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約5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應收賬款為就本集團董事之賬戶進行證券交易而應收彼等之款項。

因提供企業融資及其他顧問服務而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一般自發單日期起即時到期，但本集團可給予其客戶平均30日之信貸期。該等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353	2,859
31至90日	729	1,387
超過90日	2,974	1,427
	<u>4,056</u>	<u>5,673</u>

- (b)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因放債服務產生之應收賬款按每月1.5厘或每年12厘（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月1.5厘或每年12厘）之固定利率計息。於各報告期末，該等應收賬款之剩餘合約年期為少於一年。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約11,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港元）之應收賬款以客戶已抵押上市證券為抵押。

按本集團內部信貸評級及分類於報告期末之賬面總值分析如下：

內部信貸評級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第1階段) 千港元	並無信貸減值 之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虧損 (第2階段) 千港元	已信貸減值 之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虧損 (第3階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良好	-	-	-	-
懷疑	-	75,862	-	75,862
違約	-	-	27,220	27,220
	-	75,862	27,220	103,08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良好	-	-	-	-
懷疑	-	20,332	-	20,332
違約	-	-	40,220	40,220
	-	20,332	40,220	60,552

期內因放債服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第1階段) 千港元	並無信貸減值 之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虧損 (第2階段) 千港元	已信貸減值 之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虧損 (第3階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	5,244	33,243	38,487
撇銷金額	-	-	(691)	(691)
年內撥回之減值	-	(2,803)	(5,332)	(8,135)
年內確認之減值	-	808	10,000	10,80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	3,249	37,220	40,469
期內撥回之減值	-	(33)	(10,000)	(10,033)
期內確認之減值	-	6,815	-	6,815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10,031	27,220	37,251

- (c) 為數約133,45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157,000港元)應收保證金客戶之應收賬款乃以公平值約472,93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0,490,000港元)之已抵押證券作抵押。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於各個報告期末每個出現保證金短欠之個別客戶之已抵押上市證券之市值，並於有需要時確認減值準備。

證券均設有特定保證金比率以計算其保證金價值。倘應收保證金客戶之未償還賬款金額超過所寄存證券之合資格保證金價值，則須提供額外資金或抵押品。所持有之抵押品可再質押最高至保證金應收款項的140%，而所持有之相關抵押品亦可由本集團酌情決定出售以清償保證金客戶結欠之任何未償還款項。應收保證金客戶之賬款須於要求時償還並按商業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就為數約23,838,000港元應收保證金客戶之應收賬款確認約11,26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87,000港元)減值，該應收賬款乃以公平值約12,327,000港元之已抵押上市證券作抵押。該等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已被評定為出現信貸減值。

按本集團內部信貸評級及分類於報告期末之賬面總值分析如下：

內部信貸評級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第1階段) 千港元	並無信貸減值 之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虧損 (第2階段) 千港元	已信貸減值 之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虧損 (第3階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良好	109,618	-	-	109,618
懷疑	-	-	-	-
違約	-	-	23,838	23,838
	<u>109,618</u>	<u>-</u>	<u>23,838</u>	<u>133,456</u>
內部信貸評級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第1階段) 千港元	並無信貸減值 之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虧損 (第2階段) 千港元	已信貸減值 之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虧損 (第3階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良好	112,572	-	-	112,572
懷疑	-	-	-	-
違約	-	-	18,585	18,585
	<u>112,572</u>	<u>-</u>	<u>18,585</u>	<u>131,157</u>

期內應收保證金客戶之賬款之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第1階段) 千港元	並無信貸減值 之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虧損 (第2階段) 千港元	已信貸減值 之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虧損 (第3階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	-	-	-
年內確認之減值	-	-	5,587	5,58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	-	5,587	5,587
撇銷金額	-	-	(1)	(1)
期內確認之減值	-	-	5,682	5,68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	11,268	11,268

## 17.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所持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0625厘至2.4厘（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01厘至2.05厘）計息之短期銀行存款。

在經營受規管活動之日常業務過程中，滙盈證券有限公司（「滙盈證券」）、滙盈期貨有限公司及滙盈融資有限公司充當受託人，代客戶及其他機構持有客戶款項。該等資產並非本集團之資產，故不計入其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因其正常業務交易之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及買賣業務以及企業融資顧問業務而於一間結算所設立獨立賬戶約2,76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63,000港元），及於其他認可財務機構設立獨立賬戶約143,86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2,367,000港元），有關賬戶不會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處理。

## 18. 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進行買賣證券交易 而產生之應付賬款：		
結算所	8,907	23,313
現金客戶	29,257	973
保證金客戶	1,198	104
	<u>39,362</u>	<u>24,390</u>

應付結算所賬款指買賣證券產生之待結算交易，一般於買賣日期後之兩個交易日內到期。

應付現金及保證金客戶之賬款須於要求時償還，惟若干待結算交易結餘（一般於買賣日期後之兩個交易日內到期）或就客戶證券買賣活動向其收取之按金除外。僅有多於指定按金之數額為須於要求時償還。

基於此業務之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無任何額外價值，故未有披露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約36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應付賬款為就本集團董事及該等董事之近親之賬戶進行證券交易而應付彼等之款項。

## 19. 短期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及擔保	-	40,00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由銀行授出之短期銀行借款及銀行融資額。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銀行借款乃以40,000,000港元之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本公司之企業擔保作抵押，並按銀行資金成本加2厘年利率計息。短期銀行借款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日償還。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為數60,000,000港元之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包括50,000,000港元有關保證金融資業務之短期貨幣市場貸款，另有10,000,000港元乃用於留作未結算支票提款。

## 20.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360,000,000港元零票息率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1」）予PAL，作為附註15所披露收購中國富強可換股債券之餘下代價。可換股債券將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後第三個週年日到期。可換股債券可由債券持有人選擇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起直至到期日止期間內，隨時按初步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1.25港元將可換股債券兌換為288,000,000股換股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160,000,000港元2厘票面息率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2」）予遠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作為附註14所披露收購Hackett Enterprises Limited發行之非上市股本證券之代價。可換股債券將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後第三個週年日到期。可換股債券可由債券持有人選擇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起直至到期日止期間內，隨時按初步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1.3港元將可換股債券兌換為123,076,923股換股股份。

可換股債券1及可換股債券2由負債部分及權益換股部分組成。殘值（即權益部分之價值）計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下之可換股債券儲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債券持有人概無轉換可換股債券1及可換股債券2。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金額34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1已按每股1.25港元兌換為276,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而本金額142,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2已按每股1.3港元兌換為109,230,769股本公司普通股。於兌換可換股債券1及可換股債券2時於可換股債券儲備分別確認約198,397,000港元及70,293,000港元之款額。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八日 發行之 可換股債券1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八日 發行之 可換股債券2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負債部分(經審核)	-	-	-
初步確認時之負債部分	249,415	121,534	370,949
實際利息開支(附註7)	16,543	4,660	21,203
應付利息	-	(1,023)	(1,023)
兌換為新普通股	(254,241)	(110,772)	(365,01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部分(經審核)	11,717	14,399	26,116
實際利息開支(附註7)	754	823	1,577
應付利息	-	(178)	(178)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部分(未經審核)	12,471	15,044	27,515

可換股債券1及可換股債券2之負債部分乃分類至非流動負債。

## 21.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794,617	855,363
因可換股債券換股而發行股份	385,231	656,821
因以先舊後新方式配售及認購而發行股份	50,904	73,811
因以先舊後新方式配售及認購而發行股份之交易成本	-	(1,187)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200	43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30,952	1,585,239

## 22.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向合營企業注資以及購買物業及設備作出已訂約但未撥備之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向合營企業注資(附註)	503,518	502,850
購買物業及設備	—	1,979
	<b>503,518</b>	<b>504,829</b>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滙盈證券與三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合營協議(「合營協議」)，以於中國廣西省成立一間主要從事證券經紀活動之合營企業(「合營公司」)。根據合營協議，滙盈證券將出資人民幣445,000,000元(相當於約504,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當於約503,000,000港元))，佔合營公司股權之44.5%。此外，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一份配售協議(「配售協議」)，以按竭盡所能基準於配售期間促使不少於六名獨立人士認購總本金額最多達8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以為合營公司之投資提供資金。

合營協議及配售協議將於(i)本公司已就合營協議及配售協議取得本公司股東及有關監管當局批准及授權；及(ii)滙盈證券已就成立合營公司取得有關監管當局批准及授權時生效。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合營協議及配售協議已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授權。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即經延長配售期間結束當日，本公司仍未能與配售代理達成協議以進一步延長配售期間，因此配售協議已於該日失效。

於本公佈日期，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仍在審批成立合營公司之申請。



## 23. 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本集團若干董事或該等董事之近親 所賺取之經紀佣金收入／利息收入	42	81

與關聯方之往來結餘載於附註16及18。

## 24. 金融票據公平值計量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公平值計量之金融票據分析，乃基於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該公平值之可觀察程度而劃分入第1至3級。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可換股債券	-	-	188,079	188,079
衍生財務資產	-	-	105,605	105,605
上市股本證券	174,821	-	-	174,821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入表 處理之財務資產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207,084	207,084
	<b>174,821</b>	<b>-</b>	<b>500,768</b>	<b>675,589</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可換股債券	-	-	224,573	224,573
衍生財務資產	-	-	79,508	79,508
上市股本證券	240,282	-	-	240,282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入表 處理之財務資產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207,084	207,084
	240,282	-	511,165	751,447

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各公平值層級之間概無轉移。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

可換股債券及衍生財務資產之公平值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採用二項式模式計算。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按於聯交所取得之市場報價釐定。該等財務資產之詳情於附註15中披露。

按經常性基準以第3級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對賬：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衍生財務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	—	—
購買	439,213	28,035	467,248
在損益賬確認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214,640)	51,473	(163,16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224,573	79,508	304,081
在損益賬確認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36,494)	26,097	(10,397)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88,079	105,605	293,684

*並非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已攤銷成本入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2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本公司與Macarthur Court Acquisition Corp. (「認購人」) 訂立一份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提呈發售初步認購金額為99,000,000港元之220,000,000股初步認購股份 (「初步認購股份」) 以供認購，而認購人則(i)同意認購有關金額之初步認購股份；及(ii)具有可於認購及建議配發及發行初步認購股份 (「初步股份認購」) 之完成日期起計一年內按進一步認購金額36,000,000港元認購進一步80,000,000股認購股份 (「進一步認購股份」) 及本金總額99,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 之選擇權，但並無責任作出認購。

在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認購人 (或透過其代名人) 將認購及本公司將向認購人 (或其代名人) 配發及發行初步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45港元 (「認購價」)。初步認購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7.87%；及(ii)本公司經發行初步認購股份所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15.16%。

在初步股份認購完成及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認購人 (或透過其代名人) 將具有可於初步股份認購之完成日期起計一年內按認購價認購進一步認購股份及相當於本金總額之可換股債券之選擇權，但並無責任作出認購。根據可換股債券換股得出之換股股份及進一步認購股份合共相當於(i)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4.37%；及(ii)本公司經於可換股債券悉數換股後所發行之換股股份及進一步認購股份所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19.60%。

於本公佈日期，初步股份認購尚未完成。

##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確保維持高度透明及保障股東利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述各項偏離除外：

###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上市公司的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自田家柏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辭任行政總裁後，行政總裁一職一直懸空。董事會正物色合適人選填補空缺。

### 守則條文第A.4.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須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全體非執行董事均不設指定任期。然而，按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第97條，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均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而各董事之實際任期平均為三年。本公司不相信明文限定董事服務任期屬恰當之舉，蓋因董事須致力代表本公司股東之長遠利益，而非執行董事之退任及膺選連任規定已給予本公司股東批准非執行董事續任的權利。

本公司設立下列董事委員會，以確保維持最高之企業管治水平：

- a. 執行委員會；
- b. 審核委員會；
- c. 薪酬委員會；及
- d. 提名委員會。

上述所有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企業管治」一節。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現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松堅先生（主席）、黃錦財先生，MH及蕭妙文先生，MH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是(i)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及刊發之報告；(ii)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發表意見；及(iii)審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彙報過程、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業績，並信納其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平地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狀況及業績。

### **刊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vcgroup.com.hk](http://www.vcgroup.com.hk)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於稍後可在該等網站閱覽以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符耀文先生（主席）、田家柏先生、連海江先生及張民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松堅先生、黃錦財先生，MH及蕭妙文先生，MH。

承董事會命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符耀文

香港

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